

《关于调整我市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房租频次有关事项的通知》政策解读

一、政策出台背景和意义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租购并举”的决策部署，加大对住房公积金缴存人租赁住房支持力度，更好满足缴存人租赁住房的实际需求，制定本政策。

二、问题解答

（一）我市租房提取条件有调整吗？

答：没有调整，本政策不涉及内容仍按原政策执行。提取对象为本人及配偶在我市无房并租赁住房的缴存人，提供我市户籍所在区（县、市）和工作所在区（县、市）的无房证明或租赁合同（多子女家庭按实际租金提取的租赁合同需经住建部门备案）、租金支付凭证即可。

（二）提取额度有调整吗？每个月可以提多少钱？

答：租房提取额度没有调整，普通租房提取仍为每年6000元，即每个月可以提500元；多子女家庭按实际租房支出提取。

（三）我住房公积金缴存三年了，非多子女家庭，在本市无房且没有提取过住房公积金，最高可以提取多少钱？

答：每次提取时限累计不超过12个月（含），即最高可以提6000元。

（四）我距离上次租房提取已经两年了，可以提取两年

额度吗？

答：不可以。提取时限不累计，最高提 12 个月的额度。

（五）我是非多子女家庭，今年 9 月份刚办理租房提取，现在可以继续申请租房提取吗？能提多少钱？

答：可以申请。本政策出台后我市租房提取频次为可按月提取，您本次可以提取三个月的额度，即 1500 元。

（六）租房按月提取都有哪几种办理方式？

答：可以选择到窗口签订《揭阳市住房公积金租房按月提取协议》，我中心按月将每月提取金额直接转账到本人银行账户。也可以选择线下窗口或线上渠道揭阳市住房公积金网上业务大厅直接申请，提供租房提取相关材料即可，中心工作人员会为您计算您的可提月数和额度，审批通过后将提取金额转入本人银行账户。

（七）手机可以办理租房提取吗？

答：“粤省事”小程序的住房公积金租房提取功能正在测试中，预计 2023 年 12 月初上线，具体情况可关注我中心公众号，到时会通知并发布操作指引。